

牟定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牟农函〔2019〕23号

签发人：杨绣宏

牟定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牟定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代表第36号建议的答复

杨成芳（等11位）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统筹整合项目和资金，集中打造健康生活目的地基础设施建设”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针对你提出的集中力量打造化佛山庆丰湖景区质量和基础条件的意见，我县成立了由县委书记、县长任双组长的牟定县城至化佛山片区综合开发领导小组，高位推进片区旅游开发。立足全县城镇规划体系和旅游资源空间布局，以打响“化佛灵山·左脚舞城”品牌为先导，编制完成了《牟定

县城—化佛山旅游区提升发展规划》。采取 PPP 模式引入社会资本 5.63 亿元，全力推进化佛山庆丰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括庆丰湖及湿地公园基础设施、道路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三个部分），启动了庆丰湖环湖公路和化佛山公路建设以及化佛山华胜寺及宝莲寺恢复重建项目，完成莲花禅养小镇项目土地调划，凤屯农业休闲旅游小镇和化佛山“百花谷”农林观光休闲示范带建设项目稳步推进。该项目已列入省级重点 PPP 项目库，并上报国家财政部 PPP 示范项目。

希望你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的关心支持我县的农业农村工作，多为我县“三农”工作的发展出谋献策。

牟定县农业农村局
2019 年 6 月 14 日



牟定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19 年 6 月 14 日印发
